

中原大學英國牛津布魯克斯大學建築及都市設計雙學士學位學程修業辦法

112 年 7 月 19 日 111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2 次教務會議通過

113 年 1 月 31 日 112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2 次教務會議修正

第一條 本學系依據中原大學各類學位名稱訂定程序授予要件及代替碩士博士論文認定辦法之規定，訂定本辦法。

第二條 本學系學士班授予學位之中文、英文名稱如下：

學系(學位學程) 中文、英文全稱	授予學位名稱	
	中文、英文名稱	英文縮寫
英國牛津布魯克斯大學建築及都市設計雙學士學位學程	建築及都市設計學士學位	—
Chung Yuan Christian University and Oxford Brookes University - Dual Bachelor's Degree Program in Architecture and Urban Design	Bachelor of Architecture and Urban Design	B.A.U.D.

第三條 本學系學士班應修科目及學分依附表一之規定。

第四條 本學程畢業學分至少為 128 學分。須完成所有中原大學與英國牛津布魯克斯大學建築及都市設計雙學士學位學程必修課程，並應滿足本學程與英國牛津布魯克斯大學雙方之修業規定與學分要求後才能取得雙方之學位。

第五條 本學程學生至英國牛津布魯克斯大學攻讀雙學位前須通過雅思 6.5 或其他同等英語檢定門檻，若未通過則應於英國牛津布魯克斯大學另外修習語言課程。

第六條 雙方學校修業時間合計應不得超過本校規定之修業年限。

第七條 本辦法未盡事宜悉依本校學則及相關法令規定辦理。

第八條 本辦法經教務會議通過後公布施行，修正時亦同。
本辦法適用於自 113 學年度起學士班入學學生。

中原大學英國牛津布魯克斯大學建築及都市設計雙學士學位學程
應修科目及學分表

Chung Yuan Christian University and Oxford Brookes University –Dual Bachelor's
Degree Program in Architecture and Urban Design
Required subjects and credits

(適用 113 學年度入學學生)

	科目名稱 Subject Name	期程 Characteristics	學分數 Credits	擋修科目及續修條件	
				科目名稱	限制
學系必修科目 Compulsory	建築設計導論(一) Introduction to Architectural Design-1	半 One semester	8		
	建築表達 Architectural Representation	半 One semester	4		
	建築與社會 Arch & Society	半 One semester	4		
	建築設計導論(二) Introduction to Architectural Design-2	半 One semester	8		
	建築技術導論 Introduction to Architectural Technology	半 One semester	4		
	建築史與建築理論導論 Introduction to Arch History & Theory	半 One semester	4		
	都市設計(一) URBAN LAB 1	半 One semester	8		
	歷史背景下的城市 Cities in a Historical Context	半 One semester	4		
	城市的多樣性:人社會與空間 Urban Diversity: people, society and space	半 One semester	4		
	都市設計(二) URBAN LAB 2	半 One semester	8		
	開發過程與基地規劃 Development Processes and Site Delivery	半 One semester	4		
	永續環境營造 Sustainability and Development	半 One semester	4		
	合計		64		

畢業學分結構表

Graduation credits structure

畢業應修最低學分數		基本知能科目		
性質	學分數	科目名稱	性質	學分數
1、基本知能	0	大一體育一、大一下至大二體	半	0
2、通識基礎必修	0	育興趣擇三科	One semester	

3、學系必修 Compulsory	64	Freshmen take Physical Education (I); from the second semester to sophomore year, selecting three PE courses for interests.			
4、學系選修 Options	64				
5、通識延伸選修	0				
6、自由選修	0				
		通識基礎必修科目			
		天	宗教哲學	半	—
			人生哲學	半	—
		人	台灣政治與民主	半（6 擇 1） 多修無法列入通識學分，亦不得抵認通識延伸課程學分。	—
			法律與現代生活		
			當代人權議題與挑戰		
			生活社會學		
			全球化大議題		
			經濟學的世界		
			區域文明史	半（2 擇 1） 多修無法列入通識學分，亦不得抵認通識延伸課程學分。	—
			文化思想史		
		物	運算思維與程式設計	半	—
			自然科學與人工智慧導論	半	—
		我	文學經典閱讀	半	—
			語文與修辭	半	—
		合計			0

說明：

一、全校性規定：

- 1.自103學年度起中五生應加修通識課程6學分及專業課程6學分。
- 2.須於畢業前曾修2門全英語專業課程。【不含英文(一)、(二)、英語聽講(一)、(二)、實用英文(一)、(二)、商學院商業英語會話(一)、(二)、英語檢定技巧(應外系學生除外)】。
- 3.有關修課，成績等相關規定請參考學則。

二、學系畢業規定：

- 1.本學程畢業學分至少為128學分，須完成所有學程必修課程，並應滿足本學程與英國牛津布魯克斯大學雙方修業規定與學分要求，方可取得雙方之學位。
- 2.本學程學生至英國牛津布魯克斯大學攻讀雙學位前須通過該校入學之英語門檻(雅思6.5分)，若未通過則應於英國牛津布魯克斯大學另外修習語言課程。
- 3.本學程學生至英國牛津布魯克斯大學攻讀雙學位須依該校所制定之專業課程計畫修習，所修得之學分，皆得認列為本學程之畢業學分。
- 4.雙方學校修業時間合計應不得超過本校規定之修業年限。

經 113 年 1 月 10 日 112-1-2 校級課程委員會議通過。

經 113 年 1 月 31 日 112-1-2 教務會議通過。